

证券代码：873439

证券简称：尚华堂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河南尚华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2 年发生金额	(2021)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公司向关联方借入周转资金；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或其他融资方提供无偿担保、反担保	60,000,000	28,213,979.01	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预计 2022 年资金需求量。
合计	-	60,000,000	28,213,979.01	-

注：2021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未经审计。

(二) 基本情况

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(1) 自然人：

姓名：茹体伟

住所：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150 号***

(2) 自然人：

姓名：孔慧玲

住所：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150 号***

(3)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洛阳祥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县朝阳镇伯乐村洛吉路与瓦店路交叉口向东 300 米

(4)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洛阳豪景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县朝阳镇伯乐村洛吉路与瓦店路交叉口向东 300 米

2、关联关系

茹体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25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3.00%，通过洛阳祥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洛阳豪景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控制公司 19.20%有表决权股份。在公司担任董事长；孔慧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,585 万股，占总公司股份的 63.4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在公司担任董事、总经理；茹体伟、孔慧玲为夫妻关系，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3、关联交易内容

(1) 关联方茹体伟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预计 3000 万元；

(2) 关联方茹体伟、孔慧玲、洛阳祥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洛阳豪景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公司向银行或其他融资方提供无偿担保、反担保，预计金额 3000 万元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(一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规定，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

行审议，本次审议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九十四条规定，挂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可免于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不向公司收取费用，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、反担保，均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须的、真实的。

(二) 对公司的影响

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尚华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尚华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7 日